

113 年臺東縣深層海水產業輔導與品牌推廣計畫

臺東縣深層海水品牌標章

授權管理辦法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

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目錄

壹、目的	1
貳、辦理機關	1
參、申請資格	1
肆、申請作業	1
伍、授權作業	3
陸、授權產品提供之推廣協助事項	3
柒、授權產品廠商應配合事項	3
捌、注意事項	4
玖、工作小組聯絡方式	4
附件一：「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申請檢核表	5
附件二：「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申請表	6
附件三：「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產品說明表	7
附件四：「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廠商權利義務同意書	8
附件五：「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廠商切結書	10
附件六：「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廠商資料提供同意書	11

臺東縣深層海水品牌標章授權管理辦法

壹、目的

臺東縣政府為推動深層海水產業應用，自 109 年起推動臺東縣深層海水品牌建立與推廣工作，為更進一步提升民眾對臺東縣深層海水品牌識別整體印象，規劃辦理「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將透過完善的證明標章授權機制選出利用深層海水加值應用的優質商品，加強廣宣與行銷，塑造產品魅力，藉以提升國內外消費者對臺東縣深層海水品牌之認同度，進而促進後端產業應用與產品銷售。

貳、辦理機關

一、主辦單位：臺東縣政府

二、執行單位：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

參、申請條件

一、營業地址登記於臺東縣之團體、工廠、公司、農會、漁會等組織或生產之產品為添加臺東深層海水原料（需提供下列文件：1、2 擇一，3 及 4 視法規規定提供）。

二、生產之產品需為深層海水相關產品，需提供下列文件：1、2 擇一，3 及 4 視法規規定提供。

1. 深層海水原料成份分析表(需標示來源產地或廠商名稱)。
2. 深層海水原料進貨證明。
3. 符合法規之商品檢驗報告。
4. 若為醫療保健或食品需檢附相關主管機關核可之證明文件。

三、證明標章圖樣：（直式及橫式）



肆、申請作業

一、申請時間：即日起至 113 年 9 月 20 日 17:00 止。

二、申請方式：

步驟一：繳交紙本資料-備妥應備文件，以紙本方式郵寄或親送至臺東縣太麻里鄉美和村 28-3 號(收件地址)，臺東縣深層海水品牌標章授權作業工作小組收。電話：089-511071 分機 206 侯小姐，傳真：089-514267。

步驟二：電子檔案-將所有應備文件電子檔及商品照片檔案(包含所有文件檔、圖片檔、掃描檔)。

- ✓ 同紙本一起寄送光碟或隨身碟。
- ✓ 寄至電子信箱 E-mail：cathy@srcd.org.tw

三、申請文件：所有繳交資料將做存檔，不另歸還。

- (一)「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 申請檢核表(附件一)
- (二)「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 申請表(附件二)
- (三)「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 產品說明表(附件三)
- (四)「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 廠商權利義務同意書(附件四)
- (五)「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 廠商切結書(附件五)
- (六)「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 廠商資料提供同意書(附件六)
- (七)合法登記相關證件影本

商業經營證明文件(公司/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及國稅局核發之營業登記證明或其他合法證明文件)、公司登記資料影本 (註 1)、製造業請加附工廠登記或臨時工廠登記證明文件影本(註 2)

註 1：可逕行至全國商工 行政 服務入口網 <http://gcis.nat.gov.tw> 查詢列印。

註 2：製造業之廠房面積及電力容量、熱能未達「工廠從事物品製造加工範圍及面積電力容量熱能規模認定標準」第 3 條規定之規模者免附工廠登記證明文件，惟需檢附切結書。

- (八)申請產品之相關證明文件：產品銷售之發票、深層海水原料進貨證明、深層海水原料成份分析表，符合法規之商品檢驗報告、若為醫療保健或食品需檢附相關主管機關核可之證明文件。

(九)相關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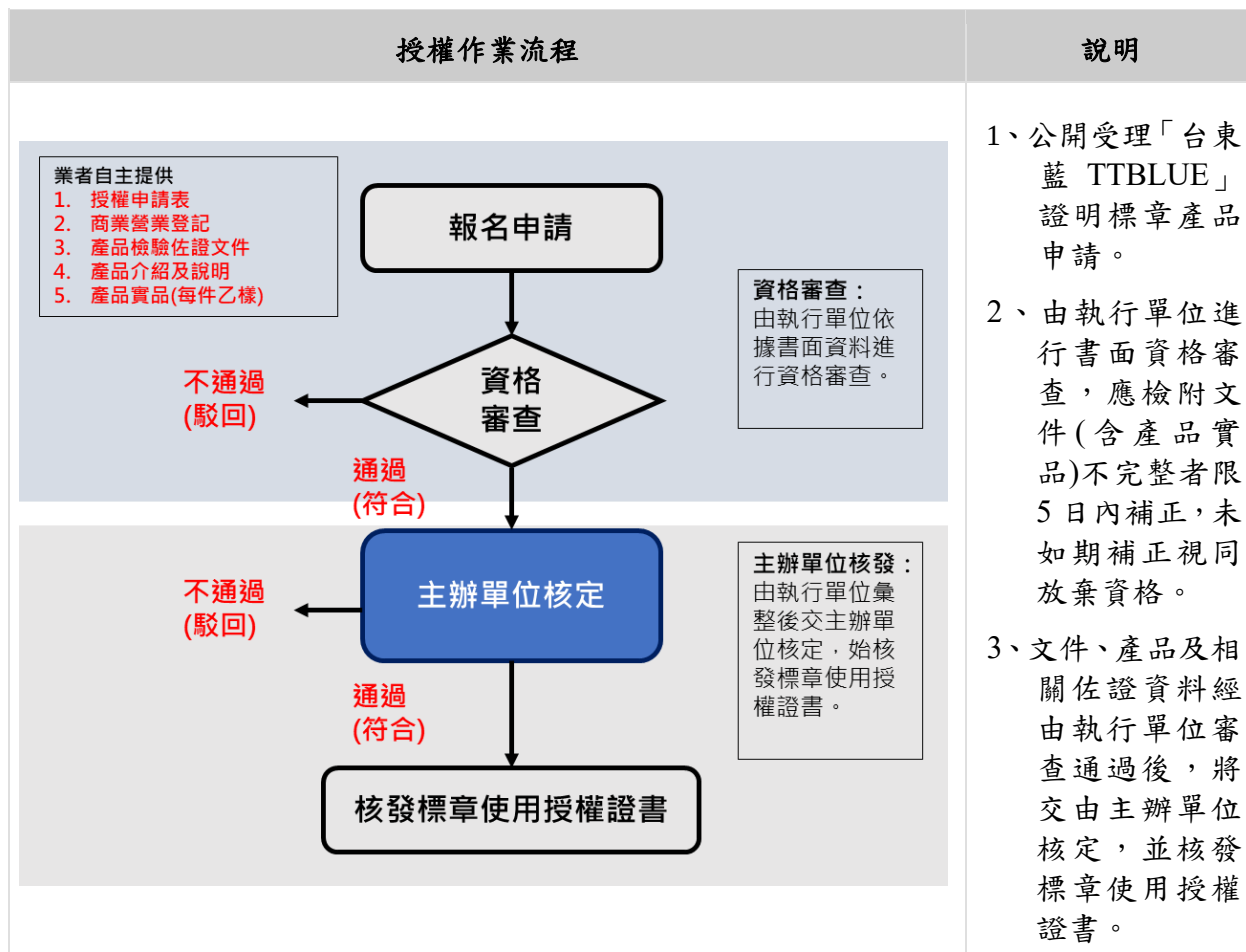
- 1. 單位品牌 LOGO 檔(jpg 檔或 ai 檔，若無則無需檢附)
- 2. 產品實體、圖片資料：
 - (1) 提供申請產品(含完整包裝)2 件。
 - (2) 提供解析度 800*600 以上(大小需 1M 以上)，圖像清晰可用於廣告宣傳之照片：申請產品照至少 2 張、商品陳列照 2 張、生產作業流程照至少 3 張、製造場所照至少 3 張。
- 3. 其它相關證明文件 如：專利、獲獎記錄、標準、認證、著作權、相片及型錄 (請申請方儘量提供利於執行單位審核)。

- (十)以上資料繳交時，需確認紙本資料與電子檔案皆有繳交；產品照片請另外提供一份電子檔案。

*** 以上資料均針對標章授權審查所應用，不會對外公開業者所提供之相關資料。由執行單位進行初步的資格審查，如有申請資料不完整或缺件的情況，將請業者補件。**

伍、授權作業

「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申請作業流程：採「資格審查」及「主辦單位核定」方式辦理，作業流程如下圖所示。資格不符或資料不完備者，於通知時間內補件，逾期未補件者視同放棄申請。



陸、授權產品提供之推廣協助事項

- 一、經評審通過者獲頒證書，可於授權期限內授权使用「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作為宣傳之效。
- 二、社群行銷：藉由網路廣告、宣傳與展會訊息露出等媒體廣宣與品牌識別推廣，增加產品曝光度。

柒、授權產品廠商應配合事項

- 一、遵守「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使用規範。
- 二、無償提供授權產品供推廣展示(活動結束返還)。
- 三、配合主辦單位辦理之相關推廣宣導活動，並提供授權產品銷售情形資料。

捌、注意事項

一、申請本授權標章之產品及檢附資料，倘有標示不實或侵犯他人商標、專利及著作權等智慧財產權之情事，參選廠商應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並得按情節輕重，對授權廠商採取下列處分：

- (一) 以不實文件或資料申請時，得撤銷其授權申請或授權資格，且 2 年內不得再參加「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相關活動。
- (二) 已完成申請已授權標章之產品業經利害關係人依法定程序提出爭訟並經裁定違法情事，得取消其授權資格。
- (三) 已授權標章之產品倘有侵害我國或他國依法保護之智慧財產權，經起訴時，得暫停其「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之使用權；經法院判決確定無侵權情事者，得恢復之；經法院判決確定有侵權情事者，得撤銷其相關權利，並於 2 年內不得申請標章授權。
- (四) 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如因廠商之違法行為而涉訟或遭受其他不利處遇時，得要求授權廠商賠償因此所受之一切損害(包括法律服務費、裁判費、損害賠償金等支出)。

二、授權標章報名書面資料將於申請授權結果公布後統一銷毀，不再退還。

三、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執行單位得隨時修訂或依其業務規章及慣例辦理之。

玖、聯絡方式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

地址：臺東縣太麻里鄉美和村 28-3 號

電話：089-511071 分機 206 侯小姐 傳真：089-514267

E-mail：cathy@srdc.org.tw

(本欄由執行單位收件時填寫)

收件編號：

收件時間： 年 月 日

附件一：「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申請檢核表

單位名稱					
產品類別	☐ 深層海水原料類 ☐ 深層海水食品類 ☐ 深層海水飲品類 ☐ 深層海水保健品類				
【申請單位 申請檢核表】 請單位自行逐項確認並勾選於檢核確認欄位，以確保資料均已備齊。					
請逐一檢核 並進行勾選	檢核項目(資料請每頁均蓋上單位大小章)				
	1.「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 申請表(附件二，必備)				
	2.「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 產品說明表(附件三，必備)				
	3.「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 廠商權利義務同意書(附件四，必備)				
	4.「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 廠商切結書(附件五，必備)				
	5.「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作業 廠商資料提供同意書(附件六，必備)				
	6.合法登記相關證件影本(必備) (主管機關申請發給之「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或列印公開於該主管機關網站之登記資料等)；證件名稱(請說明)：_____				
	7.申請產品之相關證明文件：產品銷售之發票、深層海水原料進貨證明、深層海水原料成份分析表、符合法規之商品檢驗報告、若為醫療保健或食品需檢附相關主管機關核可之證明文件。(必備)				
	8.競賽獲選記錄： ☐ 無 ☐ 有(圈選有者請填寫相關徵選活動入選證明) ☐ 徵選年度與活動名稱：_____ 年度； ☐ 得獎或參展紀錄證明影本_____				
	9.電子檔資料:郵寄紙本資料，附光碟/隨身碟乙式(內含附件一~二及自提證明的內容電子檔；產品照片電子檔)；或使用 E-mail 報名時，上傳產品照片檔案請附雲端硬碟連結。				
【申請文件審查紀錄】 以下由執行單位填寫					
初審人員	初審日期	修訂紀錄	複審人員	複審日期	修訂紀錄
【申請文件審查結果】					
☐ 通知補正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通過審核_____年____月____日)					
駁回申請，原因： ☐ 未於期限內補正資料 ☐ 限期內補正後資料仍不齊全					
____資格不符____其他原因：					
執行單位簽章：(由執行單位填寫)					
年 月 日					

附件二：「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申請表

產品類別	☐ 深層海水原料類 ☐ 深層海水食品類 ☐ 深層海水飲品類 ☐ 深層海水保健品類		
單位名稱		統一編號	
產品名稱		單位網址	
單位地址		傳真號碼	
負責人		電話/手機	
聯絡人		電話/手機	
E-mail			
單位簡介 (500 字以內)			
申請單位用印 單位名稱：_____			
負責人簽章：_____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如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或影印

附件三：申請「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產品說明表

產品名稱	中文： 英文：
產品介紹 (300 字以內)	
產品規格	一組共含____件，重量：____公克 尺寸：長____×寬____×高____(公分)
產品售價	產品單價：____(成本價：____)
	整體售價：____(成本價：____)
保存期限	☐ 7 天內； ☐ 8 天~14 天； ☐ 15 天~30 天； ☐ 31 天~90 天； ☐ 91 天~180 天； ☐ 181 天~365 天； ☐ 1 年~3 年； ☐ 無保存期限 ☐ 其它，請說明_____
保存方式 (可複選)	☐ 常溫； ☐ 冷藏； ☐ 冷凍； ☐ 避免陽光直曬； ☐ 避免碰撞； ☐ 其它，請說明_____
實體或虛擬通路 上販賣	☐ 實體通路，請說明_____ ☐ 虛擬通路，請說明_____
競爭潛力與 營運	
商品設計與 創意	
創新性與 差異化	
其他補充說明	
產品照片	

※如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或影印。※一項商品填一份產品說明

附件四：「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廠商權利義務同意書

_____(以下簡稱本公司)願全力配合臺東縣政府委託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舉辦「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申請作業，並同意遵守以下權利義務，如有違反，將依規定撤銷認證資格，並自行承擔消費者客訴及相關法律責任。

壹、授權商品需配合參與臺東縣政府舉辦之各項推廣活動，並同意取得標章後，生產足量單位以配合臺東縣政府相關行銷及推廣活動。

貳、獲選商品須配合使用臺東縣政府提供之認證標章應用於整體視覺設計包裝，以期達到「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整體品牌聚焦與行銷效果，並提供消費者認證識別之證明。

參、「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授權 3 年 1 期，合約期滿後須重新提出申請。

肆、「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使用規範：

一、以通過「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主辦單位授權之商品為使用對象。

二、執行單位得針對產品生產、製造、環境狀況進行現況了解。

三、使用時應依臺東縣政府核發之圖樣辦理，非經臺東縣政府同意不得改變形狀、顏色或加註字樣，但得依比例縮小或放大。

四、本標章非經臺東縣政府同意不得擅自使用，其使用權亦不得轉讓或買賣。

五、除不符以上規範外，獲授權廠商若有下列情事者，臺東縣政府得撤銷其「台東藍 TTBLUE」標章授權資格，俟改善完畢經臺東縣政府認可後，應重新提出申請並通過查核：

(一)申請文件虛偽不實。

(二)以詐欺、脅迫或其他不正當方法取得標章者。

(三)廠商解散、歇業或公告撤銷或廢止等情事者。

(四)違反不得轉讓或買賣標章使用權之規定。

(五)獲選廠商須合法取得作品內容，如涉著作權、肖像權等糾紛，廠商須自行排除，概與臺東縣政府無關，經查有前述情事者，一律取消資格。

(六)獲選商品於標章認定有效期間內，經有關單位抽檢(每年一次，抽檢獲選台東藍標章授權產品比例 10%) 不合格或經舉辦產品有變質或變相經營之店家，將取消其認證資格。

(七)授權期間無故停產獲選之商品，則入選資格自動取消不得有異議，並須填寫產品授權資格放棄切結書。

(八)廠商已取得標章之產品發生重大失誤，且無法於七個工作日內改善及處理時。

(九)廠商申請終止使用。

(十)有違反政府相關法令規定情節重大者。

(十一)其他經臺東縣政府審定認為有損「台東藍」標章品牌形象使用之情事。

伍、獲選商品若發生任何衛生安全、保存期限、商標...等相關問題，皆與臺東縣政府無關，相關法律責任由該業者自負。

陸、臺東縣政府對於所有「台東藍 TTBLUE」標章商品均有權授予各傳播媒體進行報導刊載，並擁有所有「台東藍 TTBLUE」標章商品之編製及重製成光碟、書刊或其他形式宣傳物之永久使用權。

柒、其他未盡事宜，臺東縣政府得隨時增補之，並保有內容更改之權力。

謹致

臺東縣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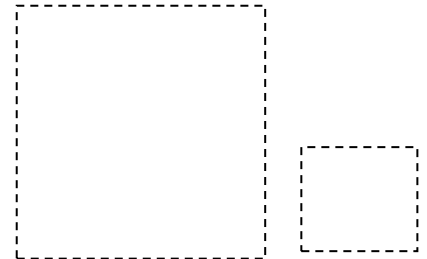
單位名稱：

負責人：

電話：

地址：

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五：「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廠商切結書

- 一、本單位保證本申請文件各表單及附件資料內容均屬正確，並保證不侵害他人之相關智慧財產權。
- 二、本單位產品若有造成顧客消費安全之問題與明顯違法，經檢舉並查證屬實，本公司願自行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且同意主辦單位與執法單位撤銷資格，並公開公告之。
- 三、本單位針對本作業不進行誇大不實之宣導，否則願負一切責任。
- 四、本單位同意已完成登錄之產品，提供主辦單位作為示範推廣之用。本辦法若有未盡完備之處，則依循中華民國相關法律之規範處理。

謹致

臺東縣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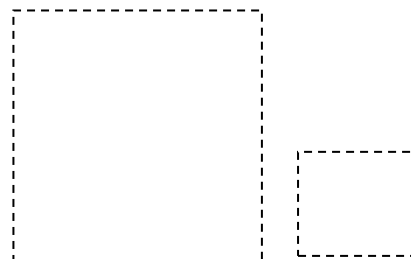
單位名稱：

負責人：

電話：

地址：

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六：「台東藍 TTBLUE」證明標章-廠商資料提供同意書

臺東縣政府(以下稱本府)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府前，依法告知下列事項：

- 一、本府因縣政業務、中小企業及其他產業之輔導行銷推廣、教育或訓練行政、產學合作、政令宣導等等特定目的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姓名及連絡方式(包括電話號碼、E-MAIL、居住或工作地址)等，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 二、本府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三、本府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四、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本府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五、上述相關單位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以外之產業推廣行銷、宣導及輔導、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之目的範圍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六、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府行使之下列權利：
 -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
 - (二)請求製給複製本
 - (三)請求補充或更正
 -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 (五)請求刪除。

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上述相關單位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4 條規定，上述相關單位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

- 七、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上述相關單位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
- 八、上述相關單位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將善盡監督之責。
- 九、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同意上述相關單位留存此同意書，供日後取出查驗。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 (一) 本人已充分知悉上述告知事項。
- (二) 本人同意上述相關單位蒐集、處理、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

公司名稱：

立同意書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